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泉州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取消监事会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代码：241382.SH

债券简称：24 泉城 01

债券代码：115610.SH

债券简称：23 泉城 01

债券代码：137990.SH

债券简称：22 泉城 01

债券代码：137991.SH

债券简称：22 泉城 02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泉州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泉州城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2024年8月8日，泉州城建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完成发行，简称“24泉城01”，发行规模10亿元，票面利率2.09%，期限5年。

2023年7月10日，泉州城建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完成发行，简称“23泉城01”，发行规模7亿元，票面利率2.97%，期限3年。

2022年10月24日，泉州城建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完成发行，简称“22泉城01”，发行规模4亿元，票面利率2.60%，期限3年。

2022年10月24日，泉州城建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完成发行，简称“22泉城02”，发行规模4亿元，票面利率3.09%，期限5年。

二、重大事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国务院国资委关于深化国有企业监事会改革实施方案的要求，泉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泉州市国资委关于泉州城建集团修订公司章程的批复》（泉国资资本[2025]205号），同意泉州城建集团根据上级管理要求不再设立监事会、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同意泉州城建集团有限公司依上述内容修改公司章程。

（一）事项进展

截至《泉州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的公告》出具之日，公司取消监事会事项已经有权机构决议通过，公司已针对取消监事会事项修订公司章程，公司将在法定日期内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二）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公告，本次取消监事会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治理结构仍然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发行人上述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泉州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取消监事会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